

附件

神木市林业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神木市林业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榆林市委、神木市委关于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中、省、榆林市和神木市委、市政府关于林业、草原及其生态建设的方针、政策，制订林业和草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林业、草原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林草普法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全市森林、草原、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荒漠的动态监测、评估和管理。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关工作。

（二）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城市外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以及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城市外造林绿化等工作。承担城市外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负责林木种子的管理，指导全市林木种苗基地建设。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负责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制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和地方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依法承担应由国务院、省政府批准的林地征用、占用的初审工作。管理市属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

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开发利用等监管工作。负责全市湿地生态修复保护工作，制订全市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开展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制订全市防沙治沙和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市境。负责濒危物种进出市境和国家保护的野生动物、珍稀树种、珍稀野生植物及其产品进出市境的初审工作。

（六）负责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制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依法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做好世界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有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市林业和草原改革。制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制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开展退耕还林(草)，负责天然林保护

工作。

（八）贯彻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制订全市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山区综合开发。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森林公园建设与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森林旅游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的相关要求。贯彻落实国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负责本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全市林业和草原国有资产和建设资金。参与制订全市林业、草原及其生态建设的财政、金融、价格、贸易等经济调节政策，组织、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效益补偿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编制部门预算并组织实施，提出中省市财政林业和草原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预算建议。提出全市林业和草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中省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配合相关部门对全市林业重点工程资金进行稽查监督管理。负责林业和草原建设项目的组织、申报、审核及监督管理，编制全市林业和草原年度生产计划和固定资产投资建议计划。

（十二）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对全市木材加工、林产化工、林业机械、森林旅游、林草花卉、林草多种经营等林草产业实施指导、协调和宏观管理。

（十四）负责对本行业的安全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承担相应的行政监管责任。

（十五）严格履行市委办、政府办《关于建立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的通知》（神办发〔2016〕74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职责。

（十六）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七）职能转变。市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

（二）内设机构

神木市林业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本部门内设政秘股、造林股、计资股、资源股、科教宣传股5个股室；另有神木市林草产业发展中心、神木市林草病虫害和火灾防治中心、神木市天然林保护站、神木市苗圃（2021年机构改革并入神木市林草病虫害和火灾防治中心）、神木市大柳塔林场（2021年机构改革并入神木市林草产业发展中心）、神木市尔林兔林场（2021年机构改革并入神木市林草产业发展中心）、神木市水磨河林场（2021年机构改革并入神木市林草产业发展中心）、神木市公草湾林场（2021年机构改革并入神木市林草产业发展中心）、神木市新民林场（2021年机构改革并入神木市林草产业发展中心）等下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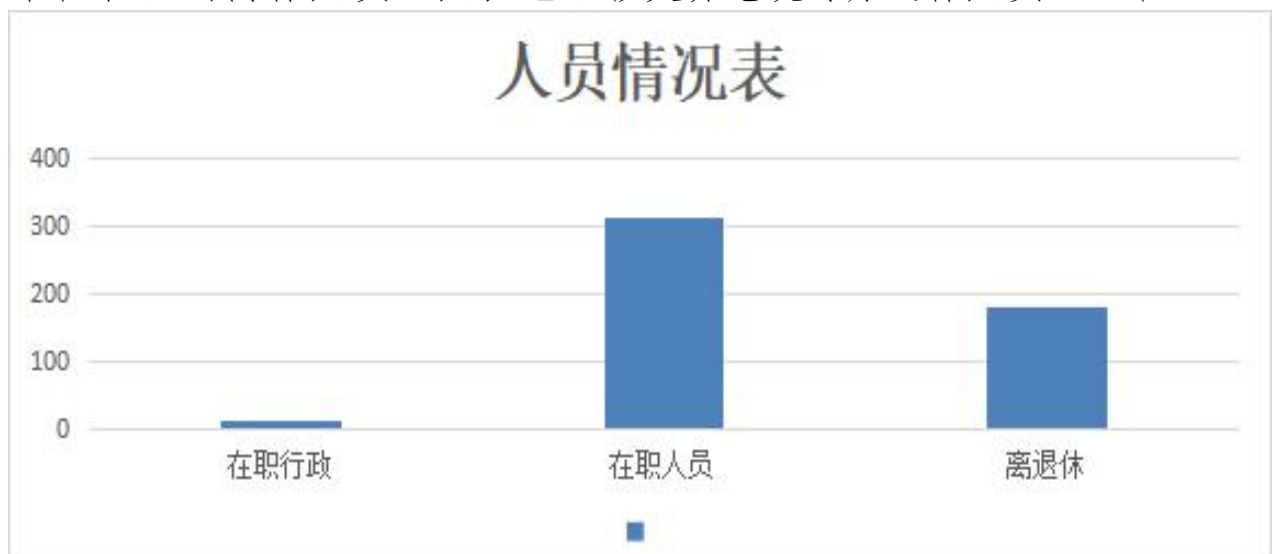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0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0个，包括本级及所属9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林业局（机关）
2	神木市林草产业发展中心
3	神木市林草病虫和火灾防治中心
4	神木市天然林保护站
5	神木市苗圃
6	神木市大柳塔林场
7	神木市尔林兔林场
8	神木市水磨河林场
9	神木市公草湾林场
10	神木市新民林场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87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277人；实有人员323人，其中行政10人、事业313人。单位管理的离休人员3人，已经移交养老统筹办退休人员177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 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神木市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162.6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7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7053.01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6798.57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84.9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62.64	本年支出合计	24169.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2.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5.23
收入总计	24415.03	支出总计	2441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 费			
合计		24162.64	24162.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4	65.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04	65.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5.04	65.0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28.30	7028.30						
21103	污染防治	48.00	48.00						
2110301	大气	48.00	48.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508.50	1508.50						
2110501	森林管护	1313.26	1313.26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95.24	195.24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5471.80	5471.80						
2110602	退耕现金	5274.40	5274.40						
2110603	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	197.40	197.40						
213	农林水支出	16776.10	16776.1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676.10	16676.10						

2130201	行政运行	195.64	195.6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6.23	2096.2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872.81	7872.81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60.00	36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00	2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331.30	2331.3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200.00	20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22.89	622.89						
2130217	防沙治沙	1800.00	180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50.00	5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09.69	909.69						
2130236	草原管理	49.20	49.2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63.34	163.34						
21305	扶贫	100.00	1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3.22	293.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3.22	293.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22	29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 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169.81	5212.60	18957.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7	33.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27	33.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27	33.2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53.01		7053.01			
21103	污染防治	48.00		48.00			
2110301	大气	48.00		48.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519.39		1519.39			
2110501	森林管护	1324.15		1324.15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95.24		195.24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5485.62		5485.62			
2110602	退耕现金	5288.22		5288.22			
2110603	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	197.40		197.40			
213	农林水支出	16798.57	4894.37	11904.2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695.57	4894.37	11801.21			
2130201	行政运行	162.09	162.0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3.63		2143.6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831.56	3507.85	4323.72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60.00		36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00		2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331.30		2331.3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200.00		20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24.88	602.61	22.27			
2130217	防沙治沙	1800.00		180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50.00		5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69.92	593.48	276.44			
2130236	草原管理	60.96		60.9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36.23	28.34	207.89			
21305	扶贫	103.00		10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3.00		10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96	28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96	28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96	28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4162.6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7	33.27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7053.01	7053.01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6798.57	16798.57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84.96	284.9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162.64	本年支出合计	24169.81	24169.81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252.39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245.23	245.23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52.39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415.03	支出总计	24415.03	2441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169.81	5212.60	4907.62	304.98	18957.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27	33.27	32.63	0.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27	33.27	32.63	0.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27	33.27	32.63	0.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53.01				7053.01	
21103	污染防治	48.00				48.00	
2110301	大气	48.00				48.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519.39				1519.39	
2110501	森林管护	1324.15				1324.15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95.24				195.24	
21106	退耕还林还草	5485.62				5485.62	
2110602	退耕现金	5288.22				5288.22	
2110603	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	197.40				197.40	
213	农林水支出	16798.57	4894.37	4590.04	304.34	11904.21	

21302	林业和草原	16695.57	4894.37	4590.04	304.34	11801.21	
2130201	行政运行	162.09	162.09	110.24	51.86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3.63				2143.6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7831.56	3507.85	3325.29	182.56	4323.72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360.00				36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5.00				25.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331.30				2331.30	
2130210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	200.00				20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624.88	602.61	565.35	37.26	22.27	
2130217	防沙治沙	1800.00				180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50.00				5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869.92	593.48	560.82	32.66	276.44	
2130236	草原管理	60.96				60.9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36.23	28.34	28.34		207.89	
21305	扶贫	103.00				10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3.00				10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4.96	284.96	28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4.96	284.96	28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4.96	284.96	284.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212.60	4907.62	304.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5.50	4575.50		
30101	基本工资	1917.59	1917.59		
30102	津贴补贴	33.58	33.58		
30103	奖金	1261.10	1261.10		
30107	绩效工资	664.74	664.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386.04	386.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2.18	2.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31	25.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96	284.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98		304.98	
30201	办公费	95.47		95.47	
30202	印刷费	1.2		1.2	
30204	手续费	0.05		0.05	
30205	水费	4.71		4.71	
30206	电费	48.34		48.34	

30207	邮电费	16.38		16.38	
30208	取暖费	17.76		17.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10		29.10	
30211	差旅费	16.14		16.14	
30213	维修（护）费	4.34		4.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1		4.61	
30226	劳务费	4.20		4.20	
2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39.32		39.32	
30229	福利费	0.64		0.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1		12.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		7.4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2.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32.11	332.11		
30301	离休费	29.64	29.64		
30304	抚恤金	72.36	72.36		
30305	生活补助	230.11	23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32.08		4.69	27.39		27.39		
决算数	30.05		4.67	25.39		2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林业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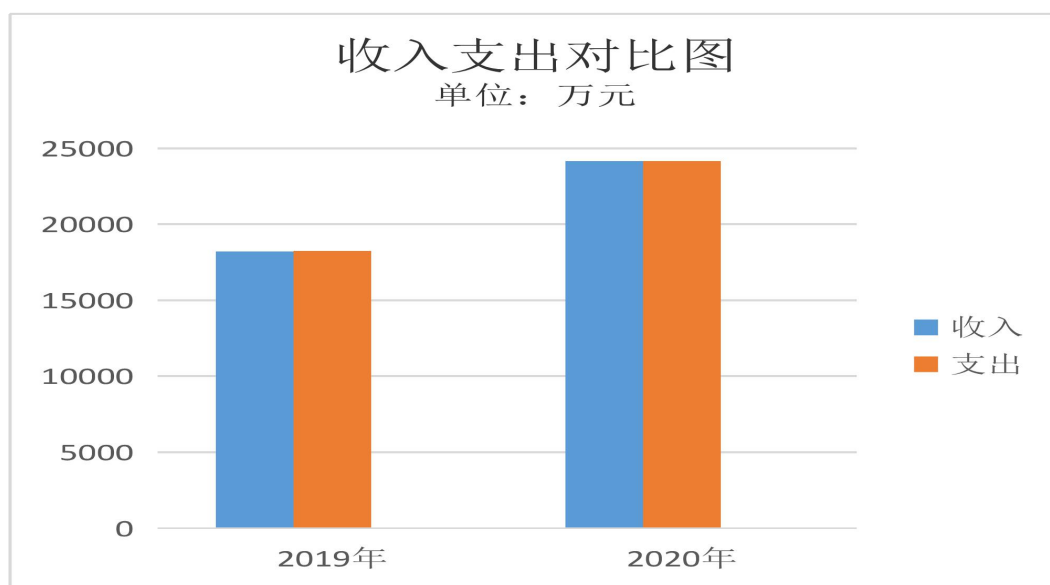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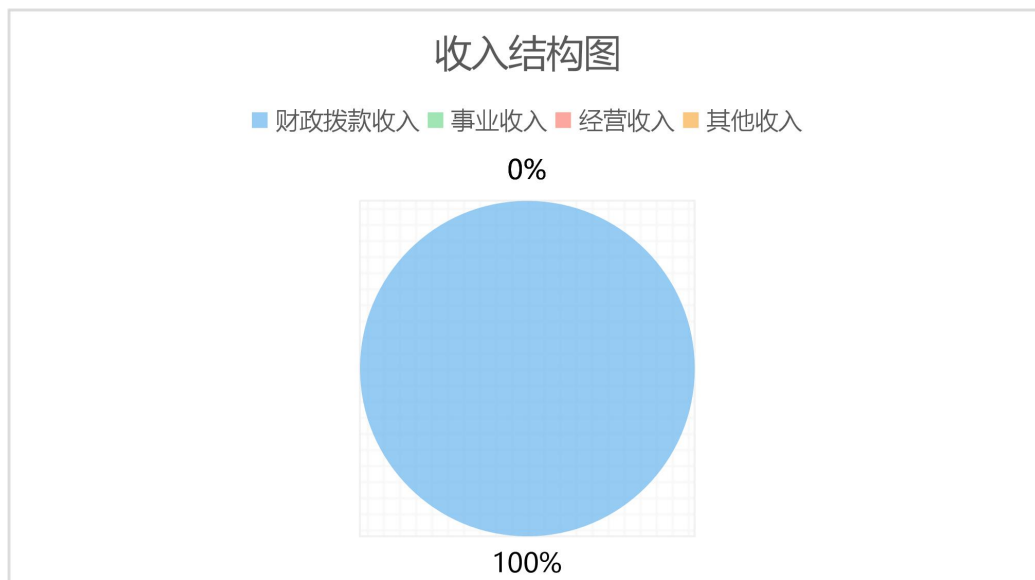
2020 年收入 24162.64 万元，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 5956.28 万元，增长 32.71%，增长原因为中央财政加大对林业方面投资。

2020 年支出 24169.81 万元（包括上年结转 7.17 万元），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 5926.15 万元，增长 32.48%，增长原因同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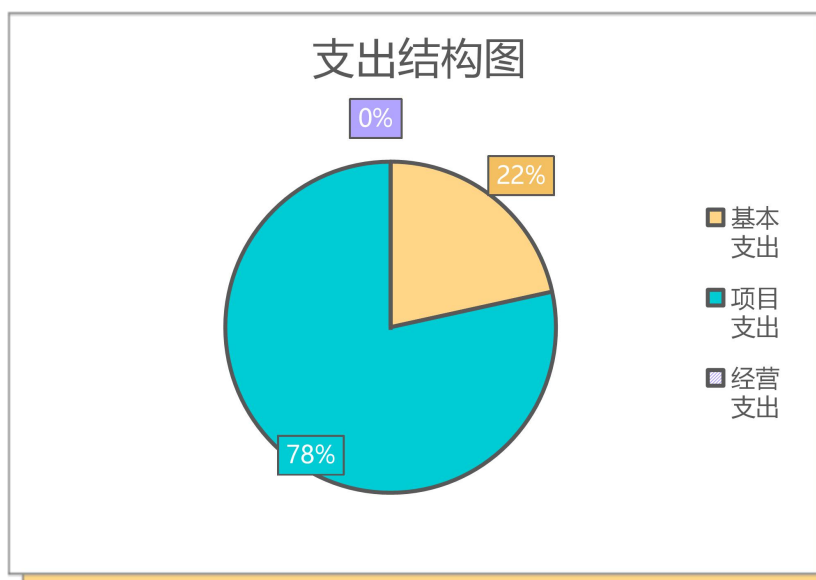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24162.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162.6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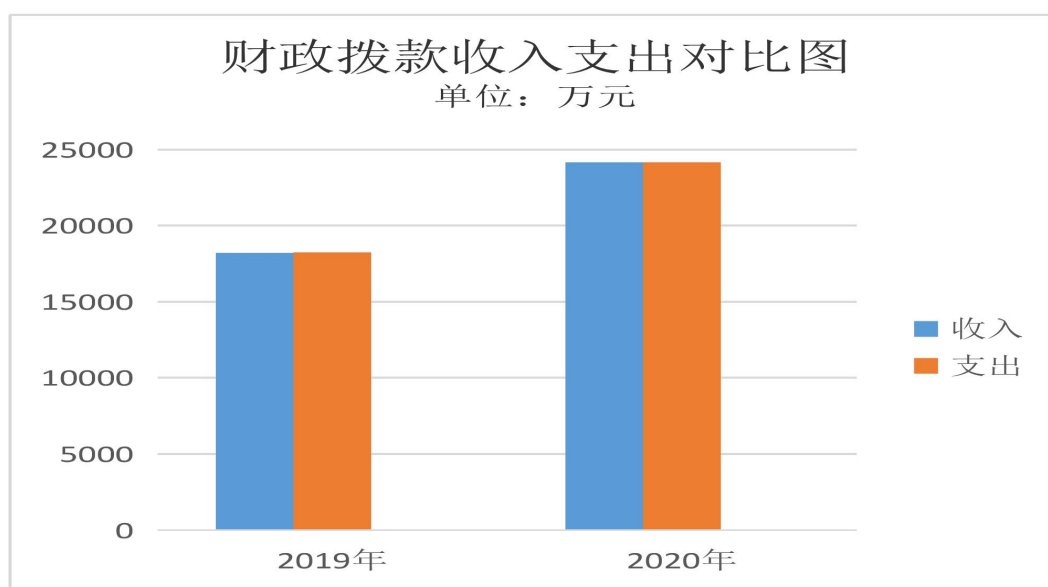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支出合计24169.81万元(包括上年结转7.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12.60万元,占21.57%;项目支出18957.21万元,占78.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24162.64万元，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5956.28万元，增长32.71%，增长原因为中央财政加大林业投资。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4169.81万元（包括上年结转7.17万元），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5926.15万元，增长32.48%，增长原因同上。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4169.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926.15万元，增长32.48%，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对林业投资力度。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4162.64万元，支出决算为24169.81万元（包括上年结转7.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预算为 65.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减少。

2. 节能环保支出。

预算为 702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原因是天然林森林管护中支出增多。

3. 农林水支出。

预算为 1677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98.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原因是增加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

预算为 29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原因是人员变动减少人员经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12.6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4907.62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304.98 万元。

人员经费 4907.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917.59 万元、津贴补贴 33.58 万元、奖金 1261.10 万元、绩效工资 664.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6.0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31 万元、住房公

积金 284.96 万元、离休费 29.64 万元、抚恤金 72.36 万元、生活补助 230.11 万元。

公用经费 304.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5.47 万元、印刷费 1.20 万元、手续费 0.05 万元、水费 4.71 万元、电费 48.34 万元、邮电费 16.38 万元、取暖费 17.76 万元、物业管理费 29.10 万元、差旅费 16.14 万元、维修（护）费 4.34 万元、公务接待费 4.61 万元、劳务费 4.2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30 万元、工会经费 39.32 万元、福利费 0.64 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2.6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4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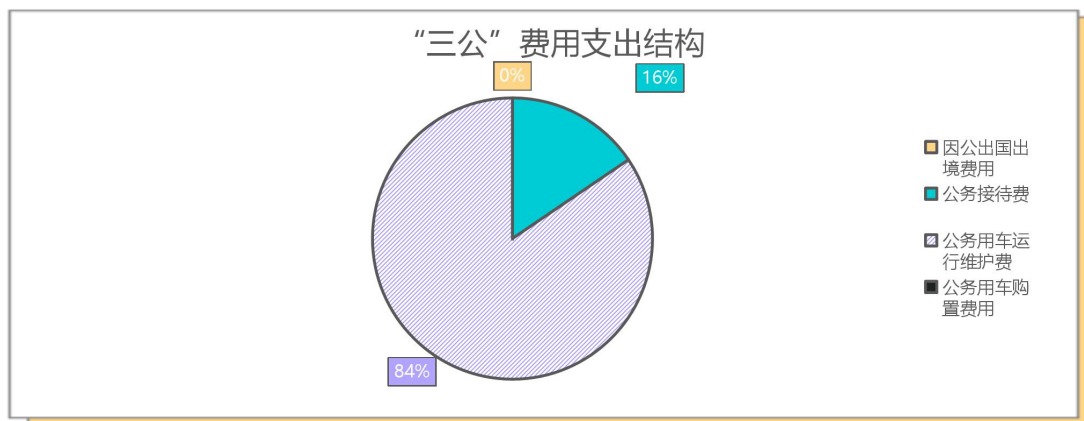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03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数减少 7.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厉行节约的良好风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5.39 万元，占 84.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67 万元，占 15.5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0台（如没有支出填0），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如没有支出填0）主要原因是2020年无预算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收支。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7.39万元，支出决算为25.39万元，完成预算的92.6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减少1.78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公务用车管理。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165批次，836人次，预算为4.69万元，支出决算为4.67万元，完成预算的9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减少6.16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接待任务减少。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无预算安排培训收支。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未安排会议费收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1.86万元，支出决算为51.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减少84.95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将森林公安派出所划出到公安局。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83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837.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2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2046.27万元，占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草原管理、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等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林业森林草原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林业森林草原管理项目自评得分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1812.27万元，执行数1812.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

目用于完成造林重点区域、两山森林公园等已完成的建设项目的管护工作及“德贷”项目的还本付息、兑付上一轮退耕还林政策补助，降低森林草原灾害的发生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资金兑付过缓，由于部分项目实施期为秋冬季，致使项目资金兑付过缓。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兑付进度，争取在项目实施完成第一时间予以验收及兑付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森林草原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神木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2.27	1812.27	1812.27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重点区域绿化管护；2、完成 180 万亩森林保险投保；3、完成 3 万亩以前年度退耕还林政策补助等			1、完成重点区域绿化管护；2、完成 180 万亩森林保险投保；3、完成 3 万亩以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区域绿化管护	≥10 万株	≥10 万株	5	5	
			森林保险覆盖面	≥180 万亩	≥180 万亩	5	5	
			以前年度退耕还林	≥3 万亩	≥3 万亩	5	5	
		质量指标	重点区域绿化管护合格率	=100%	=100%	5	5	
			以前年度退耕还林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重点区域绿化管护	=100%	=100%	5	5	
			森林保险投保完	=100%	=100%	5	5	
			以前年度退耕还林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重点区域绿化综合成本	≤200 万元	=200 万元	5	5		
		森林保险及其他	≤100%	=100%	3	3		
		以前年度退耕还林	≤100%	=100%	2	2		
		社会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人数	≥20 人	≥30 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退耕还林保存率	≥70%	≥70%	10	8		
		造林成果苗木保存率	≥80%	≥83%	10	9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造林绿化满意度	≥90%	≥92%	10	9		
总分							96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34 万元，执行数 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用于完成全年森林草原防火、有害生物监测及防治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历年全市森林草原火灾发生率持续降低的情况下仍有发生，原因是全市森林草原面积大，覆盖广，亟需建设森林草原防火监测系统。下一步改进措施：投资建设森林草原防火监测系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	234	234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苗木检疫检查站建设；2、完成森林草原防火工作；3、建设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点				1、完成苗木检疫检查站建设；2、完成森林草原防火工作；3、建设林业有害生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苗木检查站	=1 座	=1 座	5	5	
			全市森林草原防火天数	=365 天	=365 天	5	5	
			建设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点	=1 套	=1 套	5	5	
		质量指标	苗木检查站建设合格率	=100%	=100%	5	5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点建设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苗木检查站完成率	=100%	=100%	5	5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点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苗木检查站建设综合成本	≤20 万元	=2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森林草原防火综合成本	≤189万元	=189万元	3	3	
	社会效益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点综合成本	≤25万元	=25万元	2	2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林业建设成果	保障	保障	10	9	
		降低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2‰	≥2‰	10	9	
	降低森林草原火灾成灾率	≥5‰	≥5‰	10	9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造林绿化满意度	≥90%	≥92%	10	9	
总分						96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6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4162.64 万元，执行数 24169.81 万元（包括上年结转 7.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0 年度，全市完成人工造林 17.3 万亩，绿化里程 114 公里，栽植各类苗木品种 30 余种，共计 1100 万株。此外，完成红枣低产园改造 1 万亩；完成森林抚育 6.7 万亩；完成灌木平茬 21.6 万亩。林业局及下属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机构运行有序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整体情况看，全年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均能按进度支付。由于部分资金下达时间较晚，致使支付进度偏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金绩效监控，跟进资金支付进度，从项目落实、资金结算等方面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坚持按季度监控资金支付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2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2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履职尽责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9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8	
		单位职能工作				8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进行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3	
		社会效益				5	
		生态效益				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人员、群体或个人。	5
总分					100	96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